

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公文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
聯絡人：鐘淑宥社工
電話：02-27190408 #236
傳真電話：02-2712-8002
電子信箱：yovicky@nncf.org

受文者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(一〇八) 顱基字第 025 號

附件：得福獎助學金辦法申請辦法、申請書、志工申請書

主旨：祈請 貴單位協助轉知高中職以上各級學校並推薦成績優良、具特殊才藝或家境清寒之顱顏患者，詳如附件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服務先天性顱顏患者之社會服務機構，自民國七十九年成立以來，積極關懷其獲得良好之醫療照顧與社會心理適應。為鼓勵顱顏患者努力向學、發揮才能，進而肯定自己，本會特設立得福獎助學金以茲鼓勵。
- 二、本獎助學金包括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、優秀獎學金及助學金三類，由於本會人力與郵寄成本考量，惠請 貴單位協助轉知高中職以上各級學校，並推薦合適學生參加，申請日期自一〇八年八月九日起至一〇八年九月十日止，申請辦法及資格請參閱附件，以及本會網頁 <http://www.nncf.org>。
- 三、檢送得福獎助學金辦法、申請表及志工申請書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歡迎自行加印。
- 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活動承辦人：鐘淑宥社工
聯絡電話：(02) 2719-0408 轉 236

正本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、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



董事長 翁芬華

